

# 防疫通告

編號:115024

日期:115年4月7日

疾管署表示，考量 65 歲以上長者和免疫不全或低下者，為新冠感染後易發生重症之高風險族群，為提升健康保護，自今(115)年 4 月 7 日起提供再增加接種 1 劑新冠疫苗，並需與前劑間隔至少 6 個月，呼籲符合接種者和先前還沒接種新冠疫苗者踴躍接種，以增加保護力。